

請再給行人一點時間吧！

會員：賀陳旦

昨（6/7）日聯合報報導大台北人的通勤習慣，報導中並沒有註明調查方式，有些結果十分耐人尋味。例如通勤工具中大眾交通（捷運和公車）達 70%、小汽車只有 40%，十分健康，具永續城市的身段。可是同時有 31% 通勤者是機車族，這倒是三十年來不變，機車佔有率一向在台北人「行」上有三分之一的份量。

雖然有點懷疑受訪者是不是美化自己行為而加大了大眾運輸的比例，我還是樂見這個「美化」的現象。它代表了許多人表象的行為，承認使用大眾交通工具是正確的，這種認同是健康的，是好現象！更多人選擇大眾交通工具，就代表了更多行人，走在車站和上下班的路上。道路角色就應該愈加重視行人而非行車，管制人車流動的號誌系統，自當更重視人流才對。

從這個角度來看，近半年來實施的人行號誌提前變紅燈的作法，就很值得檢討了。「早紅」的設計應該是為了方便轉彎車，不要為了等候行人穿越而擋住了直行車流。這種人車不同時相的設計照說應該只用在真正有大量轉彎車而相對行人又不多的路口，才說得過去。可是實際情形是許多次要街巷口的人行時間都被縮短，只為幹道車利於轉彎。許多行人不耐久等或看不懂號誌，就闖紅燈穿越斑馬線，反而更讓人擔心。為了 4% 台北人所選擇的車流，卻廣設行人限制，這真是一件正確的作為嗎？

最近幾年政府很用心整治人行道舖面，也勇於把機車移往路邊和巷側，連南陽街騎樓都淨空了，真是行人福音。但是前述對行人時誌的新作法實在有違潮流。應該全面檢討其功效，還原延長被奪去的行人空間。主管當局更應主動闡揚此一重新調整的深層意義。